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2018 年度 部门决算

目录

一、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二) 机构设置

二、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三、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一、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组织人事、行政体制、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实施人才发展战略，改善新区人才环境；结合实际，研究制定新区组织、人才发展规划、干部人事制度、机构编制管理、行政管理体制、机构改革方案、党员干部培训以及相关管理政策和办法，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二）机构设置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系统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2 个，其中分别为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本级和两个下属事业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和深圳市大鹏新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

纳入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系统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构成如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机构设置
1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本级）	行政单位	
2	深圳市大鹏新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	财政核拨补助事业单位	

备注：深圳市大鹏新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未独立核算，决算并入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本级

二、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5,089.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3,869.65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2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4	633.56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六、其他收入	7	2.21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60.23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436.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1.56
本年收入合计	22	5,091.48	本年支出合计	51	5,101.1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52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151.07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3	0.00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5	41.98	转入事业基金	54	0.00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141.40

	2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	39.84
	28			57	
总计	29	5,242.55	总计	58	5,242.55

注： 1.本表依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 表）进行批复。

2.本表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091.48	5,089.27	0.00	0.00	0.00	0.00	2.2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67.63	3,865.73	0.00	0.00	0.00	0.00	1.90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3,548.54	3,546.64	0.00	0.00	0.00	0.00	1.90	
2011001		行政运行	693.94	692.04	0.00	0.00	0.00	0.00	1.90	
2011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33.74	1,133.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008		引进人才费用	1,414.70	1,414.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010		公务员履职能力提升	142.26	142.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011		公务员招考	163.90	163.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80	9.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9.80	9.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309.29	309.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09.29	309.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625.92	625.61	0.00	0.00	0.00	0.00	0.31	
20504		成人教育	277.67	277.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403		成人高等教育	277.67	277.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48.24	347.93	0.00	0.00	0.00	0.00	0.31	
2050802		干部教育	348.24	347.93	0.00	0.00	0.00	0.00	0.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23	16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0.23	16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84	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45	123.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95	35.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6.14	43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6.14	43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3.45	163.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72.70	27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依据《收入决算表》（财决 03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101.15	1,575.84	3,525.3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69.65	693.83	3,175.83	0.00	0.00	0.00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3,550.56	693.83	2,856.74	0.00	0.00	0.00
2011001		行政运行	693.83	693.83	0.00	0.00	0.00	0.00
2011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35.87	0.00	1,135.87	0.00	0.00	0.00
2011008		引进人才费用	1,414.70	0.00	1,414.70	0.00	0.00	0.00
2011010		公务员履职能力提升	142.26	0.00	142.26	0.00	0.00	0.00
2011011		公务员招考	163.90	0.00	163.9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80	0.00	9.8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9.80	0.00	9.8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309.29	0.00	309.29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09.29	0.00	309.29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633.56	285.63	347.93	0.00	0.00	0.00
20504		成人教育	285.56	285.56	0.00	0.00	0.00	0.00
2050402		成人中等教育	7.88	7.88	0.00	0.00	0.00	0.00
2050403		成人高等教育	277.67	277.67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48.01	0.07	347.93	0.00	0.00	0.00
2050802		干部教育	348.01	0.07	347.9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23	160.2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0.23	160.2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84	0.8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45	123.4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95	35.9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6.14	436.1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6.14	436.1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3.45	163.45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72.70	272.7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56	0.00	1.56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56	0.00	1.56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56	0.00	1.56	0.00	0.00	0.00

注：1. 本表依据《支出决算表》（财决 04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089.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3,867.87	3,867.8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625.61	625.61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60.23	160.23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436.14	436.14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1.56	1.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5,089.27	本年支出合计	49	5,091.41	5,091.41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10.1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7.99	7.99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10.12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5,099.39	总计	54	5,099.39	5,099.39	0.00

注：1. 本表依据《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7	8	9
			合计	5,091.41	1,566.09	3,525.3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67.87	692.04	3,175.83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3,548.77	692.04	2,856.74
2011001			行政运行	692.04	692.04	0.00
2011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35.87	0.00	1,135.87
2011008			引进人才费用	1,414.70	0.00	1,414.70
2011010			公务员履职能力提升	142.26	0.00	142.26
2011011			公务员招考	163.90	0.00	163.9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80	0.00	9.8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9.80	0.00	9.80
20132			组织事务	309.29	0.00	309.29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09.29	0.00	309.29
205			教育支出	625.61	277.67	347.93
20504			成人教育	277.67	277.67	0.00
2050403			成人高等教育	277.67	277.67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47.93	0.00	347.93
2050802			干部教育	347.93	0.00	347.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23	160.2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0.23	160.23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84	0.8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45	123.4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95	35.9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6.14	436.1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6.14	436.1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3.45	163.4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72.70	272.70	0.00
229			其他支出	1.56	0.00	1.56
22999			其他支出	1.56	0.00	1.56
2299901			其他支出	1.56	0.00	1.56

- 注：1. 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7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98.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8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29.24	30201	办公费	16.8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77.15	30202	印刷费	1.6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9.37	30203	咨询费	5.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5.01	30205	水费	1.1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1.33	30206	电费	6.5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5.78	30207	邮电费	8.8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5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8	30211	差旅费	11.5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8.2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52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6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8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3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8.6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 费	3.6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7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 出	0.00
30309	奖励金	14.62	30229	福利费	0.2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 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4.49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支出	0.00	30239	其他交通 费用	16.11			
			30240	税金及附 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 和服务支出	11.01			
人员经费合计		1,414.24	公用经费合计					151.85

注：1. 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 08-1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6.5	0	23.5	0	23.5	13	16.32	1.56	14.49	0	14.49	0.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财决批复 07 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1. 本表依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9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三、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2018 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 151.07 万元，本年收入 5,091.48 万元，本年支出 5,101.15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41.4 万元。

与 2017 年决算数相比，2018 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减少 35.04 万元、收入增加 575.62 万元、支出增加 550.81 万元。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入合计 5091.4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089.27 万元，占 99.96%；其他收入 2.21 万元，占 0.1%。

与 2017 年度相比，2018 年收入增加 575.62 万元，增加 12.75%，主要原因是根据《大鹏新区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 年)》要求增加了党建创优经费以及本年度新区党群服务中心租金费用纳入我局部门预算。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支出合计 5101.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75.84 万元，占 30.9%；项目支出 3525.32 万元，占 69.1%。

与 2017 年决算数相比，2018 年支出增加 550.82 万元，增加 12.1%，主要原因是根据《大鹏新区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 年)》要求增加了党建创优经费以及本年度新区党群服务中心租金费用纳入我局部门预算。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决算 5089.27 万元，与 2018 年度年初预算数相比增加 959.27 万元，增加 23.2%。主要原因

是 2018 年度我局人员经费增加及申请新区人才补贴的人数增加。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5091.41 万元，与 2018 年度年初预算数相比增加 961.41 万元，增加 23.3%。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度我局人员经费增加及申请新区人才补贴的人数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091.4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系统内单位 2018 年均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因此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一致。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091.4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67.87 万元，占 75.9%；教育支出 625.61 万元，占 1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23 万元，占 3.2%；住房保障支出 436.14 万元，占 8.6%；其他支出 1.56 万元，占 0.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66.0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 30.8%。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398.7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津贴及社保的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45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经费和年度考核奖励金经费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8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日常运行开支及相关组织业务宣传等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系统“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16.32万元，比2017年决算减少18.29万元，减少了52.8%，减少的原因：一是2017年度有两批次因公出国考察学习培训，本年度只有一批次且费用较少；二是下属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公务车辆报废2辆，相应费用减少。2018年“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0.18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系统公务车辆费用和公务接待费用在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标准控制支出，实际执行比预期大幅减少。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1.56万元。

因公出国（境）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等支出。2018年，我单位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9.6%。

比2017年度决算数减少10.66万元，减少87.2%，减少主要原因为因公出国（境）批次本年度有1个批次，1人次，上年度为2批次。

比2018年度年初数增加1.56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属于零基预算，年初预算编制数为0，当年按实际情况向新区发展和财政局申报项目经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14.49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2018年度，我单位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88.8%。因车改后，按新区的统一安排，新区各单位原有的车辆未能办理过户手续，公务用车固定资产账保有量为8辆，但实际保有量为3辆，平均每辆运行费用为4.83万元。

比 2017 年度决算数减少 7.55 万元，减少 34.3%，减少主要原因是下属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本年度报废公务车辆 2 辆。

比 2018 年度年初预算数减少 9.01 万元，减少 38.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深圳市大鹏新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本年度报废公务车辆 2 辆以及我单位继续强化公务用车管理，节约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实际开支比年初预算数少。

开支内容主要包括：（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2018 年度我单位继续按照全市公车改革的统一安排停止公务车的采购和更新计划；（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49 万元。我单位车辆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开展业务培训、举办各类活动、巡查督导等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开支。

3. 公务接待费决算 0.28 万元。

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支出。2018 年度，我单位公务接待费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1.7%。2018 年度共接待 3 批次，共 12 人。

比 2017 年度决算数减少 0.07 万元，减少 20.0%，主要原因是接待市外来访的人才团队等减少。

比 2018 年度年初预算数减少 12.72 万元，减少 97.8%，主要原因我单位从严控制接待规模、人数及接待标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及绩效评价开展情况说明

我局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要求，

对 2018 年度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如下：

1. 2019 年度绩效目标编报情况

我局按照新区统一部署选择 1 个项目支出编报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资金 216 万元，并按要求在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时一并对外公开。

2. 2018 年度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局认真组织开展 2018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

(1) 一般公共预算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①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我局结合单位主要职能、2018 年度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安排的重点工作，对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为确保预算的完整性、准确性和可行性，建立了以预算管理为主线、以资金管控为核心的事前规划、事中控制、事后反馈的管理体系。专项资金的申报、审核、审批立项，用款计划审批、财政直接支付和授权支付等业务办理过程实施动态监控。顺利完成了 2018 年度专项资金的预算安排、资金使用及后续管理，服务对象及群众满意度较高。绩效情况较为理想。

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有待建立。我局尚未建立预算绩效相关管理制度，以明确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及职责分工、预算绩效管理程序、预算绩效执行监控等内容。二是绩效指标体系有待建立，绩效指标设计综合性较强，财务人员的知识机构局限性，设置不尽合理，导致评价结果与实际情况不一定相符。

下一步改进措施：制定我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进一步开展绩效管理精细化工作，建立绩效管理指标体系，并逐步拓展至所有项目支出，逐步实现全面绩效管理。

②**2018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我局结合项目预算执行和绩效完成情况，对纳入 2018 年绩效目标管理的 2 个项目支出开展重点绩效自评，共涉及财政资金 31.0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具体详见《2018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和《2018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1-4）。

③**2018 年度新区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我局结合专项资金管理职能、产出发展规划和年度资金分配计划，对 1 个专项资金开展绩效自评，涉及财政资金 2930.5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专项资金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个别实施单位预算执行率偏低。二是新区位于深圳经济发展的末端，在吸引人才方面存在“先天不足”的缺陷。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预算管理认识，加强协调配合，建立部门责任制度；二是加强大鹏新区建设，优化人才环境，提升新区引才聚才能力，使企业、人才往新区流动。

④**2018 年度新区本级政府投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2018 年度，我局无政府投资项目支出情况，

（2）政府性基金预算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2018 年度，我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局在 2019 年度没有需对 2018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中属于教育、社会保障、医疗卫生、文化体育、科学技术、节能环保、农林水、城乡社区事务、住房保障九项主要民生项目以及各部门履行主要职能的重点支出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的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我局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9.4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新区党群服务中心开始正常运营，日常费用增加，导致机关运行经费没有下降。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我局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9.3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2.9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4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3.1%。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8 辆，其中我单位本级 7 辆（实有 2 辆，其余 5 辆车改时已上交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调拨各单位使用，但因无法过户，账上尚无法划转），下属单位大鹏新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 1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4. **部门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无。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培训费收入。

3.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等。

4.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5.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6.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障基金的补助（项）**：指按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的社会保险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离退休（项）**：指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的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3. 商品和服务支出：指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买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1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指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15.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6.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17.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1

2018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实施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赴港培训项目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26.00	其中： 财政拨款	26.00		其它 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完成城市品质提升研究赴港培训，学习先进的香港城市规划理念，房屋建造及生态治理经验。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单位成本：25.32 万元 总成本：25.32 万元 年度资金使用进度：97.38%		该项目 1-12 月累计支出 25.32 万元，年度资金使用率 97.38%。					
产出目标（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数量：培训人数不少于 15 人 培训天数不少于 3 天 质量：培训覆盖率 100% 培训总结提交率：100% 时效：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100%		2018 年度赴港培训按期举行，时间为 2018 年 10 月 22-26 日，培训参加人数 20 人，培训覆盖率 100%，参与培训人员于培训后已提交不少于 2000 字报告。					
效益目标（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服务对象满意度：参加学员满意度达 90%以上。 社会效益：城市品质是城市品位和城市发展的统一体。城市品质的高低，直接影响到经济发展的程度、市场体系的完善、人民群众就业和生活质量的提高。		培训通过多种形式，了解香港城市规划理念、更新规划、依据与经验、生态治理与水污染治理的成功案例、建设工程项目招投标、设计变更与工程造价管理经验内容，使参会人员提升了城市品质意识，参加人员满意度 100%					

2018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目实施单位（公章）：深圳市大鹏新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5.03	其中：财政拨款	5.03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创新终身学习方式，提高市民素质，提升城市价值，营造全民学习、终身学习良好氛围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单位成本：5.03 万元 总成本：5.03 万元 年度资金使用进度：100%	该项目 1-12 月累计支出 5.03 万元，年度资金使用率 100%。						
产出目标（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数量：培训课程数不少于 3 个 质量：培训覆盖率 90% 时效：项目在 2018 年完成	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在 2018 年按期举行，开展了糕点制作培训、插花技能培训、书法培训等课程，培训覆盖周围社区率 100%。						
效益目标（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服务对象满意度：参与活动周人员的满意程度达 95% 以上。 社会效益：丰富辖区居民的业余生活，营造终身学习生活氛围，提升社区居民文化素养	培训通过多种形式，让更多市民在新时代、新征程上获取了新思想、新知识、新技能，提升了市民整体素质和幸福指数，参加人员满意度达 100%						

2018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18 年度赴港培训项目

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本级

项目负责人：冯书刚

填报人：林鹏华

联系电话：0755-28333212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背景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城市化的不断推进,城市已成为人类生产、生活的主要场所,而城市更新是城市发展的大势所趋,是优化城市结构、提升城市功能、增加城市发展机会、重塑特色形象,实现城市品质提升的重要举措。近年来,国内各大城市相继提出要建设品质城市,城市发展转向质与量并重,关注的重点要素主要是城市功能完善、环境宜居、文化特色等方面内容。为加深对城市品质提升的理解,使今后开展工作更加顺利,我局响应市政府区政府领导,特开展 2018 年度赴港培训项目。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2018 年度将“2018 年度赴港培训项目”作为重点项目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00 万元。项目情况如下:

绩效项目情况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本级

单位: 万元

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预算执行情况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他资金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本级	2018 年度赴港培训项目	26.00	26.00		2018.01.01-2018.12.31

(二) 项目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我局本级内设 8 个科:综合科、组织科(加挂“基层办”牌子)、干部科、干部监督科、人才工作科、新区直属机关党委工作科(加挂“老干部科”牌子)、机构编制科(加挂“深圳市大鹏新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牌子)、人事科(加挂“专业技术人员科”牌子)。

“赴港培训项目”主要由人才工作科负责执行,综合科负责该项目的组织和监管。

(三)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1. 项目资金预算和分配情况。

根据《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批复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2018 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预算批复 2018 年人事局培训和继续教育 203.00 万元，其中：赴港培训项目 26.00 万元。

2. 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2018 年年初我局赴港培训项目预算金额为 26.00 万元，累计支出 25.32 万元，支出完成率为 97.38%。主要用于赴港培训费用，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凭证号	摘要	金额
年	月			
2018	12	记账-64	付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组织“城市品质提升研究”专题（第四期）赴港培训费	25.32
合计				25.32

（四）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2018 年我局按照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的要求，编制了赴港培训项目的绩效目标申报表，设置了项目投入目标：测算依据、资金支出进度；产出目标：数量目标、质量目标和工作时效目标；效益目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项目中期目标及年度目标均为：完成城市品质提升研究赴港培训，学习并应用到今后工作中。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论和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2018 年度我局“赴港培训”项目预算金额 26.00 万元，1-12 月累计支出数为 25.32 万元，支出完成率为 97.38%。

2018 年我局“赴港培训”项目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控制与预算评价等预算管理方面均严格执行有关制度要求，按规定申报、审批、审定

手续，资金使用规范，在年度工作中圆满地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目标，有效实现了资金使用效益。

（二）项目绩效分析

1. 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与规范性方面

2017年6月15日，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印发了《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关于印发2018年财政预算和2018-2020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方案的通知》（深鹏办函〔2017〕42号），我局高度重视，按照“以执行为导向，早编细编实编年初预算”的编制原则，启动2018年预算编制工作。为确保预算的完整性、准确性和可行性，提高预算草案的合理性和规范性，我局组织全员进行培训学习。

在2018年预算编制工作中，我局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围绕我局职责、符合新区党工委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合理、规范地开展预算编制工作。

2. 绩效目标设置的完整性与明确性

我局按《预算法》、2018年度工作安排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严格按照市财政委员会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请表》的要求填报，其中完整性和明确性情况如下：

（1）绩效目标完整性：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请表》，项目完整填报了中期目标、年度目标；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方面的投入指标；填报了数量、质量、工作时效方面的产出指标；填报了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的效益指标。

（2）绩效指标明确性：我局在绩效目标二级指标的基础上进一步细化，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和可量化的指标值，为绩效评价提供依据。

3. 重点项目财务合规性方面

2018年我局项目预算资金拨付程序规范、到位足额及时、资金支出规

范,包括项目支出均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均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情况;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

4、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投入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请表》列示,2018年度投入目标为总成本26.00万元,年度资金使用进度100%。

2018年“赴港培训”项目1-12月累计支付25.32万元,资金使用率为97.38%,基本实现了投入目标。

(2)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依据《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请表》列示,2018年数量目标为培训人数不少于15人及培训天数不少于3天;质量目标为培训覆盖率100%及培训总结提交率100%;工作时效为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100%。

2018年“赴港培训”项目按期举行,时间为2018年10月22-26日,培训参加人数20人,培训覆盖率100%,参与培训人员于培训后已提交不少于2000字报告。项目产出数量达到了绩效目标要求;项目在绩效目标规定的期限内完成。

(3)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依据《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请表》列示,服务对象满意度为参加学员满意度达90%以上,社会效益为城市品质是城市品位和城市发展的统一体。城市品质的高低,直接影响到经济发展的程度、市场体系的完善、人民群众就业和生活质量的提高。

2018年“赴港培训”项目效益基本实现了绩效目标。培训通过多种形式，了解香港城市规划理念、更新规划、依据与经验、生态治理与水污染治理的成功案例、建设工程项目招投标、设计变更与工程造价管理经验内容，使参会人员提升了城市品质意识，参加人员满意度100%。

三、取得的成效

“赴港培训”项目的是通过赴港培训，学习先进的香港城市规划理念，房屋建造及生态治理经验。

四、存在的问题

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尚不健全。虽然我局制定了内控制度，但绩效评价制度和流程还不完善。在当前我局管理体制中，绩效评价还未纳入我局管理全过程，与预算编制、执行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和部门协调机制尚未建立。

五、相关建议和整改措施

我局下一步将根据具体情况建立健全的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将绩效评价纳入我局管理过程中，建立与预算编制、执行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和部门协调机制。

2018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终身学习活动周

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大鹏新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

项目负责人： 陈振发

填报人： 钟来英

联系电话： 0755-84200298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推动大鹏新区学习型城区建设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终身学习理念，创新终身学习方式，提高市民素质，提升城市价值，营造全民学习、终身学习良好氛围，中心响应市政府区政府领导，特开展 2018 年终身学习活动周。

深圳市大鹏新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以下简称“中心”）2018 年将“2018 年度终身学习活动周”作为重点项目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3 万元。项目情况如下：

绩效项目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预算执行情况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他资金	
深圳市大鹏新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	2018 年度终身学习活动周	5.03	5.03		2018.01.01-2018.12.31

（二）项目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中心内设综合部、党员干部教育培训部、成人教育培训部及理论宣传部。

- 1、综合部负责中心人事工作、团队建设、办文办会及各项后勤保障服务。
- 2、党员干部教育培训部负责新区各级党员干部教育培训。
- 3、成人教育培训部负责社区教育、成人教育、职业教育及学历教育。
- 4、理论宣传部负责开展党的理论与宣传。

“2018 年度终身学习活动周”主要由成人教育培训部负责执行，综合部负责该项目的组织和监管。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1. 项目资金预算和分配情况。

根据《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批复深圳市大鹏新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 2018 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预算批复 2018 年中心教学教研 49.18 万元，其中：2018 年度终身学习活动周 5.03 万元。

2. 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2018 年年初中心 2018 年度终身学习活动周预算金额为 5.03 万元，累计支出 5.03 元，支出完成率为 100.00%。主要用于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费用，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凭证号	摘要	金额
年	月			
2018	11	记账-33	付参加深圳市全民学习活动周开幕仪式活动误餐费	0.08
2018	11	记账-33	付参加深圳市全民学习活动周租车费	0.13
2018	11	记账-53	付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糕点制作培训费	1.42
2018	11	记账-53	付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系列培训劳务费	0.50
2018	11	记账-53	付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开幕式活动服务费	2.90
合计				5.03

（四）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2018 年中心按照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的要求，编制了 2018 年终身学习活动周的绩效目标申报表，设置了项目投入目标：测算依据、资金支出进度；产出目标：数量目标、质量目标和工作时效目标；效益目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项目中期目标及年度目标均为：创新终身学习方式，提高市民素质，提升城市价值，营造全民学习、终身学习良好氛围。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论和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2018年度中心“2018年终身学习活动周”预算金额5.03万元，1-12月累计支出数为5.03万元，支出完成率为100.00%。

2018年中心“2018年度终身学习活动周”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控制与预算评价等预算管理方面均严格执行有关制度要求，按规定申报、审批、审定手续，资金使用规范，在年度工作中圆满地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目标，有效实现了资金使用效益。

（二）项目绩效分析

1. 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与规范性方面

2017年6月15日，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印发了《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关于印发2018年财政预算和2018-2020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方案的通知》（深鹏办函〔2017〕42号），中心高度重视，按照“以执行为导向，早编细编实编年初预算”的编制原则，启动2018年预算编制工作。为确保预算的完整性、准确性和可行性，提高预算草案的合理性和规范性，中心组织全员进行培训学习。

在2018年预算编制工作中，中心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围绕中心职责、符合新区党工委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合理、规范地开展预算编制工作。

2. 绩效目标设置的完整性与明确性

中心按《预算法》、2018年度工作安排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严格按照市财政委员会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请表》的要求填报，其中完整性和明确性情况如下：

（1）绩效目标完整性：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请表》，项目完整填报了中期目标、年度目标；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方面的

投入指标；填报了数量、质量、工作时效方面的产出指标；填报了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的效益指标。

（2）绩效指标明确性：中心在绩效目标二级指标的基础上进一步细化，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和可量化的指标值，为绩效评价提供依据。

3、重点项目财务合规性方面

2018年度中心项目预算资金拨付程序规范、到位足额及时、资金支出规范，包括项目支出均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均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情况；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

4、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投入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请表》列示，2018年投入目标为总成本5.03万元，年度资金使用进度100.00%。

2018年“2018年终身学习活动周”项目1-12月累计支付5.03万元，资金使用率为100.00%，实现了投入目标。

（2）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依据《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请表》列示，2018年数量目标为培训课程数不少于3个；质量目标为培训覆盖率90%；工作时效为该项目在2018年完成。

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在2018年按期举行，开展了糕点制作培训、插花技能培训、书法培训等课程，培训覆盖周围社区率100%。项目产出数量达到了绩效目标要求；项目在绩效目标规定的期限内完成。

（3）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依据《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请表》列示，服务对象满意度为参与活动周人员的满意程度达 95%以上；社会效益为丰富辖区居民的业余生活，营造终身学习生活氛围，提升社区居民文化素养。

“2018 年终身学习活动周”效益基本实现了绩效目标。培训通过多种形式，让更多市民在新时代、新征程上获取了新思想、新知识、新技能，提升了市民整体素质和幸福指数，参加人员满意度达 100%。

三、取得的成效

2018 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期间，大鹏新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开设各类培训项目 13 个，累计参与培训人次为 900 余人次。动员各社区积极投身到全民终身学习活动中，大力弘扬非物质文化遗产，渔家文化代代相传南渔社区属于纯渔业村，其特有的“舞草龙”“水上迎亲舞”等极具渔家渔民文化特色。以不同的形式开展教育培训活动，共计 30 场次，本次活动主题鲜明、形式灵活、内容丰富、成效显著，吸引了众多居民参与其中，获得了有关部门及社会各界的关注和好评。

四、存在的问题

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尚不健全。虽然中心制定了内控制度，但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和流程还不完善。在当前中心管理体制中，绩效评价还未纳入中心管理全过程，与预算编制、执行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和部门协调机制尚未建立。

五、相关建议和整改措施

中心下一步将根据具体情况建立健全的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将绩效评价纳入中心管理过程中，建立与预算编制、执行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和部门协调机制。